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5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联合南昌经开区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 暨投资实施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产业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联合南昌经开区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暨投资实施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南昌经开区”）南昌金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具体以实际协议签订主体为准）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实施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产业化项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光学镜头产业具有很强的研发设计、精密模具制造、生产组织和品质管控的能力，其中，运动相机镜头、360 度全景镜头市场占有率及模造玻璃镜片加工能力处于全球领先地位，玻塑混合镜头具有较高的竞争优势。

随着手机轻薄化需求和拍照功能的提升，自动驾驶、安防监控、VR/AR 运用的推广，对光学镜头的性能和数量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玻塑混合镜头有望成为未来主摄方案之一。

应南昌经开区大力发展电子信息产业、配合区内招商引资、为终端品牌客户提供高端光学镜头的需求，公司意向联合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产业化项目。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对

外投资事宜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南昌金开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法定代表人：谢荣华
- 4、注册资本：300,000 万人民币
- 5、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榴云路商业街 A 栋 3 楼
- 6、经营范围：建筑业；房屋拆迁服务；建筑材料加工、销售；投资与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昌金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金开集团与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 2、注册地点：南昌市经开区
  - 3、注册资本：6 亿元
- 其中：联创电子认缴出资 4.2 亿元，股权占比为 70%，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认缴出资 1.8 亿元，股权占比为 30%。

-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 四、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产业化项目
- 2、项目建设地点：南昌市经开区
- 3、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12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9 亿元、流动资金 3 亿元。

项目投资资金包括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6 亿元，其余由项目公司自筹解决。

- 4、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期 14 个月
- 5、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

(1) 厂房。技术协同创新产业园厂房，净化装修改造。

(2) 利用联创电子现有的光学镜头专业技术和产业基础，购置先进的镀膜机、自动组装机、镜片成型机、镜筒成型机、隔圈成型机、镜头外观检查机、坐标磨、白光干涉仪等生产、检测、试验、模具等设备共计1700台/套，建立精密模具设计、制造能力和镜头精密检测能力，建设年产2.6亿颗高端光学镜头生产线。

#### 6、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完成达产后，预计将形成年产 2.6 亿颗高端光学镜头的生产能力。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对外投资的目的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大大提升项目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档次、丰富产品种类、扩大产业规模、提高光学镜头的市场占有率，增强企业的竞争力；以满足手机、安防、汽车等行业对项目产品持续增长的需求，打造江西乃至中部地区具有比较优势的光学特色产业园，推动地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

#### (二) 存在的风险

基于市场环境、行业趋势、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因素影响，项目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技术和业务等方面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关注其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对公司未来业务布局与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暂不会对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公司后续将与金开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就本次投资事项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并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